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上午 9:30 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 328 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董事 12 人，会议由巨建辉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及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王伟雄、郭斌、杨乃定、杨丽荣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述职报告》，将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2020-006）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9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项 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2,006,102,610.30	1,720,159,583.00	1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465,474.93	60,316,522.82	1.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564,422.04	113,860,105.00	26.09%%
项 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比上年增减
总资产（元）	4,425,801,965.49	3,872,349,599.20	1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798,939,410.91	1,798,468,590.17	0.03%

详细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母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为14,992,725.34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14,992,72.53元，2019年末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3,906,983.27元；公司（合并）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1,465,474.93元，2019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未分配利润为73,556,640.43元。

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

以现有总股本425,414,27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42,541,427.4元（含税）。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分红股。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所作的承诺。

在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公司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如对上述利润分配议案有建议或疑问，请将反馈信息发送至公司邮箱002149@c-wmm.com。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希会其字(2020)0116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就该议

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以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0-007），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希会审字(2020)2094 号】，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2019 年度考核方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详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0-008），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因该议案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巨建辉、程志堂、张平祥、颜学柏、杜明焕、杨延安6名董事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就该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签署向金融机构借款合同及资产抵押融资合同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西安未央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西安高新支行、中国进出口银行陕西省分行、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上海浦发银行西安分行、中信银行西安分行、民生银行西安分行、华夏银行西安分行、招商银行西安分行、西安银行、浙商银行西安分行、光大银行西安分行、长安银行、成都银行西安分行、重庆银行西安分行、兴业银行西安分行、广发银行西安分行、渤海银行西安分行、北京银行西安分行等 22 家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及美元贷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的贷款。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决定累计不超过 16 亿元的银行借款及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产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并在上述权限范围内签署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及相关文件，期限为自本议案经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详见《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009），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0-010）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同意继续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70 万元，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

《2020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章程修正案》见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须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中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条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限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

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

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价格下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即不超过 127,624,282 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的，则本次发行的数量上限将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发行时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股票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78,500 万元（含本数），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资额
1	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8,500	48,500
2	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6,500	6,5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3,500	23,500
	合计	78,500	78,500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并保障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相应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方式解决。

“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西部钛业，“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西部材料。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项目实施周期和项目实施进度，通过委托贷款的形式，参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分批次将资金投入西部钛业，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后的股权比例共同分享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此项议案尚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批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78,500万元（含本数），将投资“高性能低成本钛合金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西部材料联合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其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其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2020-011）。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相关责任主体作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控股股东、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2020-012）。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2020- 013）。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

1、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发行时机、发行价格、发行起止日期及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相关的其他事项；

2、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的重大协议、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授权董事会聘请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提供相关服务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4、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变化及有关监管部门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审核意见，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作出补充、修订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变化、实施条件变化等因素，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6、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登记、锁定和上市事宜；

7、授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以及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各项登记手续；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政策有新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政策规定或新的市场条件，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或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作相应调整；

9、设立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0、在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11、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适时召开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召开审议上述非公开发行事宜的临时股东大会日期尚不确定，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等具体事项，公司将在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确定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向股东发出召开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的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 328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015）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章程原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在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党总支部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要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二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规定，在公司设立党的基层委员会（以下简称党委），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公司上级党委的意见。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的重大事项，公司应事先报上级党委研究讨论。
第八章 党总支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立党总支。党总支设书记 1 名，设主抓企业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 1 名，其他党总支成员若干名。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原则上由一人担任。符合条件的党总支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总支。 公司党总支的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和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党总支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配备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党总支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在公司的贯彻落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战略决策以及上级党组织有关重要工作部署。 （二）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党风廉政建设，做好统战工作和工会、团总支等群团工作。 （三）参与讨论公司改革发展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或建议。 （四）加强公司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党总支政治核心作用和监督保证作用，组织下属各党支部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五）研究其他应由公司党总支决定的事项。	第八章 党委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立党委。党委设书记 1 名，设副书记 1-2 名，其他党委成员若干名。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党委研究讨论。 公司党委的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和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委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公司党委可根据实际需要，设立相应的工作机构，配备一定比例专兼职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党委履行以下职责。 （一）加强企业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企业贯彻落实； （三）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四）加强对企业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 （七）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企业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八）其他应由公司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	--